

证券代码：831703

证券简称：青广无线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青岛广电无线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

(一)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

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：是 否

(二)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

主要原因类别：

持续经营能力存疑

其他

青广无线原定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青广无线尚未聘任审计机构开展 2025 年度审计工作，预计无法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之前披露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。

(三)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

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：是 否

(四)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：预计无法披露

(五) 应对措施

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 其他事项

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

称“全国股转公司”)出具的《关于对国泰海通和青广无线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》，国泰海通与公司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自2025年10月31日起解除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》第四十八条规定“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，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的，全国股转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终止其股票挂牌。”

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已满三个月，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，公司将被终止挂牌。

三、 风险提示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则规定，若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在法定期限届满后次一交易日被停牌。鉴于公司股票已停牌，届时将新增强制停牌事项。

若公司在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。

四、 咨询信息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
公司联系人：朱潞

联系电话：0532-55661666

邮箱：93654036@qq.com

联系地址：青岛市南区银川西路67号青岛动漫产业园B座

青岛广电无线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3日